

西安工程大学文件

西工程大实验字〔2024〕1号

签发人：夏蔡娟

西安工程大学 2024 年实验室安全工作方案

为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消除安全隐患，杜绝事故发生，保障广大师生人身安全和校园稳定，根据《关于做好 2024 年度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教科信厅函〔2024〕11号）、《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办法（试行）》（教科信〔2024〕4号）、陕西省教育厅《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度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陕教技办〔2024〕5号）等文件要求，以及学校相关工作部署及要求，制定 2024 年实验室安全工作方案，具体如下：

一、指导思想及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确保高等学校实验室有序运行，保障广大师生人身安全和校园稳定，持续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

全专项行动，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的要求，贯彻“谁使用、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工作原则，落实“教育为先、预防为主、以人为本、安全第一”的工作方针，对全校实验室进行全面细致的安全隐患专项检查和整治，落实实验室分类分级工作。

通过排查安全隐患，堵塞安全漏洞，落实安全措施，规范安全教育，完善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实验室分类分级管理等工作，使我校实验室安全工作做到制度执行规范、落实责任到位、监督有力执行、整治有效到位，杜绝各类实验室安全责任事故的发生，确保师生安全和校园稳定。

二、学校实验室安全专项工作组

成立学校实验室安全专项工作组，具体负责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总体部署、方案制定、督查检查以及协调指导等。组成如下：

组长：井浩、夏蔡娟

成员：稳定办、实验室管理处、保卫处、科技研究院、研究生院、教务处等部门负责人。

办公室：设在实验室管理处。

三、工作范围和内容

（一）实验室安全工作范围：全校所有教学、科研实验室（实训室、研究室、实验用品存储处置场所等），包括科研实验

基地、工程训练中心等。

(二) 工作内容

1. 按照《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2024年）》要求：对实验室安全管理方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情况、实验室安全责任体系建设情况、安全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日常安全管理情况、安全设施的维护及运行情况、实验废弃物处置管理情况、安全知识的宣传情况、应急预案设立情况，以及具体的安全隐患及其整治情况等进行检查。

2. 按照《西安工程大学实验室分类分级管理办法（修订）》，完成全校实验室分类分级认定工作，加强学校实验室安全精细化管理，提高学校实验室安全风险防范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四、具体工作安排

(一) 学校自查整改（完成时间：2024年6月）

1. **各单位进行实验室安全自查自纠（完成时间：2024年6月7日）**

各单位应成立由党政一把手牵头的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小组，按照《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2024年）》，对本单位所有教学科研实验室、实训室、研究室、实验用品库房等进行详细检查，对发现的安全隐患，能立即整改的立即整改，做好整改记录，对短期无法整改的问题要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时限，完成本单位的《实验室安全隐患台账》。各单位要求所有隐患整改做到闭环管理，整改不

到位坚决不销账。

2. 各单位完成实验室分类分级认定及汇总（完成时间：2024年6月7日）

各单位应成立由党政一把手牵头的实验室分类分级认定工作组，按照《实验室安全分级表》（附件1）、《实验室安全风险评价表》（附件2）中的规定，对本单位所有实验室（包括教学、科研、实践等实验室，以房间为管理单位）进行分类分级认定，每个实验室填写《西安工程大学实验室安全分类分级认定表》（附件3），学院统计并完成《西安工程大学学院（单位）实验室信息汇总表》（附件4），对实验室要按照认定的分类和级别进行相应的管理工作。

3. 学校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完成时间：2024年6月11日）

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专项工作组按照《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2024年）》和各单位的《实验室安全隐患台账》、《西安工程大学实验室安全分类分级认定表》、《西安工程大学学院（单位）实验室信息汇总表》，对各单位的安全自查工作和实验室安全分类分级工作进行全面检查，检查《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2024年）》的完成情况，检查各单位安全隐患整改情况，检查实验室分类分级完成情况。

（二）教育厅重点调研现场检查阶段（完成时间：2024年7~9月）

教育厅组织专家进校开展调研。重点调研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难点、痛点问题，如队伍建设、制度建设、课程建设、经费保障、重要危险源管理、安全培训情况等。调研内容由检查组现场确定，学校积极配合。

（三）整改阶段（完成时间：2023年9月）

各单位汇总自查自纠阶段发现的问题、现场检查阶段专家组反馈的问题，对安全隐患进行整改，做好整改记录，各单位在整改结束后，对照《实验室安全隐患台账》填报整治完成情况，并将此次安全检查和整治工作情况形成总结报告，报送至实验室管理处。学校将对各单位整治情况进行检查。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安全红线意识，深刻认识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重要性，认真做好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实验室安全分类分级认定和后续整改工作。

（二）强化责任落实。各单位要全面落实实验室安全责任体系，要贯彻落实《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规范》，对照文件要求逐条落实，做到责任到人到岗。各单位要明确实验室安全责任人，党政一把手牵头负责本单位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做到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协调配合，明确责任，狠抓落实，确保检查工作取得实效。

（三）完善分类分级管理。各单位要贯彻落实《西安工程大学实验室分类分级管理办法（修订）》相关要求，完善单位实

实验室分类分级管理体系，严格按照《高校实验室分级管理要求参照表》加强对实验室的管理，营造安全和谐的教学、科研环境。

（四）加强实验室安全教育。要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教育，对进入实验室人员，尤其是对初次进入或长时间未进入实验室的学生做好准入培训，并强化应急处置培训，导师要对可能造成人身安全的实验环节做好把控，杜绝实验室安全事故尤其是重特大事故发生。

（五）实验室安全管理、检查和整治情况，将纳入学校年度考核中。请各单位严肃、认真地对待该项工作，及时完成各项任务，确保实验室不发生安全事故。对于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到位、工作不得力的单位和个人，将严肃问责。

- 附件：1. 实验室安全分级表
2. 实验室安全风险评价表
3. 西安工程大学实验室安全分类分级认定表
4. ***学院实验室信息汇总表



附件 1

实验室安全分级表

安全级别	参考分级依据
I 级/红色级 实验室(重大 风险实验室)	实验室有以下情况之一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实验原料或产物含剧毒化学成分； (2) 使用剧毒化学品； (3) 存储第一类易制毒品、第一类精神药品； (4) 存储易燃易爆化学品总量大于 50kg 或 50L； (5) 存储有毒、易燃气体总量 ≥ 6 瓶； (6) 生物安全 BSL-3、ABSL-3、BSL-4、ABSL-4 实验室； (7) 使用 I、II 类射线设备； (8) 使用放射性同位素、放射源、核材料； (9) 使用机电类特种设备； (10) 使用超高压等第三类压力容器； (11) 使用强磁、强电设备； (12) 使用 4、3R、3B 类激光设备； (13) 使用富氧涉爆实验室自制设备； (14) 高校自行规定的其他情况
	按照《高校实验室安全风险评价表》评分达到 100 分的实验室
II 级/橙色级 实验室(高风 险实验室)	实验室有以下情况之一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存储第二类精神药品； (2) 存储易燃易爆化学品总量为 20 ~ 50kg 或 20 ~ 50L； (3) 存储有毒、易燃气体总量为 3 ~ 6 (不含) 瓶； (4) 生物安全 BSL-2、ABSL-2 实验室； (5) 使用第一类、第二类压力容器； (6) 高校自行规定的其他情况
	按照《高校实验室安全风险评价表》评分在 [75, 100) 范围的实验室

安全级别	参考分级依据
III级/黄色级 实验室(中风险实验室)	实验室有以下情况之一的： (1) 存储第二/三类易制毒品； (2) 生物安全 BSL-1、ABSL-1 实验室； (3) 基础设备老化； (4) 高校自行规定的其他情况
	按照《高校实验室安全风险评价表》评分在 [25, 75) 范围的实验室
IV级/蓝色级 实验室(低风险实验室)	实验室有以下情况之一的： (1) 不涉及重要危险源的实验室； (2) 主要涉及一般性消防安全、用电安全的实验室； (3) 高校自行规定的其他情况
	按照《高校实验室安全风险评价表》评分在 [0, 25) 范围的实验室

注：

1. 实验室分级先按表中各级实验室所对应的参考情况划分，无所列情况的，按《高校实验室安全风险评价表》进行累计评分确定等级。
2. 对于既有本表所列参考情况，又有《高校实验室安全风险评价表》所列危险源的，取两者较高者所对应的实验室等级。

附件 2

实验室安全风险评价表

每项计分	风险源
25 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存储易燃易爆化学品总量在 5 ~ 20kg 或 5 ~ 20L; (2) 存储一般危化品总量 50 ~ 100kg 或 50 ~ 100L; (3) 存储有毒、易燃气体总量为 2 瓶; (4) 使用 III 类射线设备的数量 ≥ 2 台; (5) 使用简单压力容器的数量 ≥ 3 台; (6) 实验室使用危险机加工装置的数量 ≥ 3 台; (7) 实验室使用加热设备数量 ≥ 6 台; (8) 实验室每月危险废物产生量 ≥ 100 L 或 kg; (9) 高校自行规定的其他情况
10 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超过人体安全电压 (36V) 的实验; (2) 涉及合成放热实验; (3) 涉及压力实验; (4) 产生易燃气体的实验; (5) 涉及持续加热实验; (6) 使用一般实验室自制设备; (7) 存储易燃易爆化学品 $< 5\text{kg}$ 或 5L; (8) 实验室存储一般危化品总量 $< 50\text{kg}$ 或 50L; (9) 存储有毒、易燃气体 1 瓶; (10) 存储或使用有活性的病原微生物, 对人或其他动物感染性较弱, 或感染后易治愈; (11) 使用简单压力容器 1 ~ 2 台; (12) 使用 III 类射线设备 1 台; (13) 使用危险机加工装置 1 ~ 2 台; (14) 使用一般机加工装置的数量 ≥ 5 台; (15) 实验室一般用电设备负载 $\geq 80\%$设计负载; (16) 使用 2、2M、1、1M 类激光设备的数量 ≥ 3 台;

每项计分	风险源
	(17) 实验室每月危险废物产生量为 20~100 L 或 kg; (18) 实验室使用加热设备数量 3~5 台; (19) 实验室使用每 1 台明火设备; (20) 高校自行规定的其他情况
5 分	(1) 存储普通气体 1~4 瓶; (2) 使用一般机加工装置 1~4 台; (3) 使用 2、2M、1、1M 类激光设备 1~2 台; (4) 实验室每月危险废物产生量 < 20 L 或 kg; (5) 实验室使用加热设备数量 1~2 台; (6) 存放危险化学品的防爆冰箱或经防爆改造冰箱数量每 1 台; (7) 实验室使用每 1 台快捷电热设备; (8) 高校自行规定的其他情况

注:

1. 表中所称实验室房间均以面积为 50m² 计, 其他面积可按比例调整评价内容;
2. 表中符合任 1 种情况计相应分数, 符合多种情况, 分数累加计算, 最高 100 分;
3. 实验室自制设备, 是指由使用人自行或者委托其他单位进行设计、制造、安装的, 并以其为载体进行实验活动的非标设备; 对标准设备进行改造也参照自制设备进行管理。

附件 3

西安工程大学实验室安全分类分级认定表

一、实验室基本信息			
实验室名称			
实验室地理位置	校区 楼 室		
实验室安全责任人		联系方式	
二、实验室拟开展的主要实验活动			
三、实验室涉及的危险源及安全风险和风险评分（参照《实验室安全风险评价表》）			
风险评分： 分			
四、安全防护措施			
针对安全风险采取的相应防范措施（可附附件）。			

五、实验室类型及风险等级自评

实验室安全类别：化学类机械类辐射类

生物类电子类其他类

安全风险等级：一级二级三级四级

实验室安全责任人承诺已对实验室使用过程中可能涉及的安全风险进行了全面评估，填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若实验室安全风险发生变化将及时重新进行安全风险评估。严格落实本实验室各项安全防范措施，确保在符合安全规范的情况下开展实验。

实验室安全责任人（签名）： 年月日

院级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实验室管理处意见：

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此表以房间为单位进行认定。本表一式三份（实验室、所在学院、实验室管理处各留存一份），复印有效。经过认定的实验室可开展相关实验工作。

附件 4

**学院实验室信息汇总表

院级单位 (单位公章):

主要负责人:

序号	校区 楼宇名称	房间 编号	实验室 名称	安全责任人		类别	安全类型					实验室安全评分	学院 审定排 安风险 等级	危险品管理				实验室 涉及危 险源和 安全风 险	安全防 护措施	
				姓名	手机		化学类	机械类	辐射类	生物类	其他类			是否有 危险学 品	是否 易制化 学品	是否 易制化 学品	是否 易爆 化学品			危险 化学 品类 别
示 例	MA20-1	101	XX 实验 室 (1)	***	手机		化学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机械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辐射类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类 <input type="checkbox"/>								(示例) 1. 佩戴 护目镜 2. ... (示例) 1. 存放 或使用 设备 2.	

填写说明:
D. “实验室名称”应与其开展的教学、科研活动相匹配,能够体现实验室涵盖的学科、专业、功能等。实验室(房间)原则上不可命名为“中心”、不可重复,实验内容或研究方向相同的多间实验室可以用标号(1、2……)区分。
E. “安全责任人”一栏请填写一位教职工。不得超过一人,不得填写学生或其它人员。
G. “类别”一栏下拉菜单选择,不得自行填写。请按用途填写:教学或科研。
H-L. “安全类型”一栏可多选打√,请按实验场所涉及的危险源特性填写。
M. “实验室安全风险评分”一栏填写参照《实验室安全风险评价表》所得评分。
N. “安全风险等级”一栏下拉菜单选择,不得自行填写。请填写一级(高危险,红色)、二级(较高危险,橙色)、三级(中危险,黄色)、四级(一般危险,蓝色)4个等级。
O-R. “危险化学品类别”一栏下拉菜单选择,不得自行填写。分为:1)爆炸品、2)氧化剂、3)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4)自燃物品、5)遇水燃烧物品、6)易燃液体、7)易燃固体、8)毒害品、9)腐蚀物品。
此表应与实验室安全分类认定表内容一致,作为实验室管理档案资料,学院和实验室管理处分别留存。

抄送：校领导

发：各学院及相关处室

档（二）

西安工程大学党政办公室

2024年6月6日印发

打印：吴 静

校对：徐 锴

共印 35 份